

宜蘭縣政府 110 年國家防災日地震防災網路宣導活動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災害防救法第 25 條。
- 二、內政部 110 年 8 月 5 日內授消字第 1100824768 號函檢送「110 年國家防災日地震防災網路宣導活動實施計畫」。

貳、目的

為推廣全國全民地震網路演練活動，提升本府及縣民地震災害應變能力，並透過實地就地避難演練(趴下、掩護、穩住)，加強全民地震防災應變能力，並於網路流覽分享，擴大防災宣導效應，臻達全民防災之目的。

參、活動網頁及網址

- 一、網頁名稱：消防防災館
- 二、網址：
<https://www.tfdp.com.tw>。



肆、參加對象：本府各機關(單位)、學校、團體、公司、企業及民眾。

伍、活動期間：110 年 9 月 1 日(星期三)上午 9 時起，至 110 年 10 月 10 日(星期日)23 時 59 分止。

陸、辦理方式

- 一、註冊登入：「消防防災館」，以個人身分分別登入註冊。
 - (一) 全年度開放帳號註冊，可以企業、學校、政府機構、非營利事業或個人身分分別登入註冊。
 - (二) 舊會員提供密碼修正，不提供帳號修正，欲變更帳號者，請重新註冊會員。
 - (三) 舊會員原註冊會員類別錯誤(企業、學校、政府機構、非營利事業或個人身分)，可於110年8月1日9時至110年8月31日

23時59分前，請登入會員後至會員專區點選「修改身分類別」功能修正。

(四) 新會員註冊後，若未收到驗證信，可至「重寄驗證信」重新寄發。

(五) 有註冊或登錄問題，請逕以電子郵件聯絡 tfdp@dboem.com，或以電話聯絡秦小姐，02-81966487)。

二、事前學習：了解災害及危險評估，並利用消防防災館事先學習地震發生時如何就地避難。

(一) 內政部消防署

(<https://www.nfa.gov.tw/cht/index.php>)

(二) 消防防災館

(<https://www.tfdp.com.tw/cht/index.php?code=list&ids=77>)

(三) 宜蘭縣防災資訊網

(<https://yidp.e-land.gov.tw/cp.aspx?n=7D2C8CD5ACE76EB1>)

三、演練方式：

(一) 於 110 年 9 月 17 日上午 9 時 21 分，由交通部中央氣象局透過「災防告警細胞廣播訊息系統」發布「國家防災日地震警報」訊息，請所有參加消防防災館與註冊的機關、學校、企業及民眾，立即進行自主性就地避難演練，即採地震避難 3 步驟(趴下 Drop、掩護 Cover、穩住 Hold on)，避難演練時間約 1 分鐘。

(二) 本次演練請鼓勵各單位提升演練級別，即演練著重在立即性的生命安全防護，並鼓勵單位人員預想在地震發生當下，面臨緊急情況所能採取的行動為何，事前環境安全及避難路線規劃，並評估震後是否需要避難。

四、演練分享：演練後請將照片 1 至 4 張上傳至消防防災館與大家分享。

五、其他相關宣導活動：

(一) 防災總動員：消防防災體驗(預計 110 年 9 月 10 日上線)。

1、配合教育部辦防災體驗線上展覽，內容包括 AR 線上體驗課程、麻吉貓闖關趣、防災 BEAR 來個人化防災資訊網、防救災訊息服務平臺、119 報案 APP 等線上展示及體驗活動，結合 AR 實境技術，包含逃生、實際操作和

情境模擬等，兼具知識及趣味的互動遊戲，落實防災意識於日常生活中。

- 2、參與線上展覽，完成指定活動，即可參與抽獎，以提升參與度。

(二) 防災知識模擬考：

- 1、以地震防災情境為主軸，透過單選、多選、情境和 360 度的「沈浸式」及「互動式」情境題目，多樣化的場景呈現，使應試者獲得豐富的知識盛宴。
- 2、參加防災模擬考，並完成指定項目，即可參與抽獎，以提升參與度。

(三) 地震防災準備宣導：

- 1、持續推廣地震防災準備，包括演練地震避難動作、固定家具、準備緊急避難包、準備 3 日份食物飲水、查詢避難收容所等主題。
- 2、防災準備主題宣導素材以電子檔方式置於「內政部消防署全球資訊網行政公告」及「消防防災館下載專區」，請於活動期間內透過媒體、網站、社群媒體等各式宣導管道廣為分享串連，或發揮創意自行利用素材製作其他宣導文案，鼓勵民眾踴躍參與。
- 3、參與地震防災準備，並完成指定活動，即可參與抽獎，以提升參與度。

柒、配合事項

- 一、配合演練：請本府各機關(單位)於 110 年 9 月 1 日至 10 月 10 日配合演練，並指定專人將是日各**科室(請勿以局處為單位)**演練照片(影片)上傳至消防防災館。
- 二、請同仁鼓勵家人及親友於 110 年 9 月 1 日至 10 月 10 日配合演練，即採地震避難 3 步驟(趴下 Drop、掩護 Cover、穩住並抓住桌腳 Hold on)，並上傳照片。
- 三、請本府教育處將「宜蘭縣政府 110 年國家防災日地震防災網路宣導活動實施計畫」轉知本縣各級學校，並辦理全民地震網路演練活動。
- 四、請本府秘書處新聞科與本縣各機關(單位)協助轉知所屬單位參與，並透過媒體、所屬官網、臉書、LINE、大型電子看板及 LED 跑馬燈等推播活動主題宣導訊息。
- 五、請宜蘭縣政府警察局轉知所屬分局、派出所辦理全民地震網路

演練活動。

六、請本縣各鄉(鎮、市)公所協助轉知本縣所屬社區及防災士共同辦理全民地震網路演練活動。

捌、經費需求

各機關〈單位〉辦理本計畫之相關活動或演練所需經費，由本局預算下支應。

玖、其他

一、本活動將列為行政院 111 年度本府災害防救業務訪評項目之一。

二、為提昇本縣達成率，若參加演練地點如在宜蘭縣，可參加本府消防局所辦理之抽獎，獎項為 10 個 316 不銹鋼保溫瓶 (800ml) 及 10 組不鏽鋼保鮮盒(二入盒裝)，相關詳情將在本府消防局官方臉書公告，請本縣縣民踴躍報名參加。

三、本案聯絡人：

本府消防局減災規劃科呂科員雨珍，電話(03)9365027 分機 1902，

電子郵件：ppkk131@mail.e-land.gov.tw。

拾壹、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補充修正之。

拾貳、附件：

一、附件 1-內政部 110 年國家防災日地震防災網路宣導活動實施計畫。

二、附件 2- 公家機關註冊會員方式

三、附件 3-會員註冊方式

四、附件 4-會員忘記密碼

五、附件 5-會員上傳演練照片